

衛生事務委員會  
中醫藥發展事宜小組委員會

中醫醫院的發展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中醫醫院的發展及工作進度，並邀請各委員提供意見。

背景

2. 政府在《2014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決定預留一幅在將軍澳原本用作發展私家醫院的土地，用作發展中醫醫院。

3. 中醫醫院的用地位於將軍澳第78區百勝角下層平台的西部，西面面向環保大道，南面緊連百勝角路，北面為消防處消防訓練學校暨駕駛訓練學校。

4. 政府於2016年曾邀請非牟利團體，就興建和營運中醫醫院提交非約束性的意向書。應邀的非牟利團體普遍認為政府必須就興建中醫醫院提供財政支持。經詳細研究後，政府於《2017年施政報告》中提出將出資興建中醫醫院，並以招標方式挑選合適的非牟利機構負責推展和營運。

5. 政府於《行政長官2018年施政報告》宣布將中醫藥納入本港醫療系統，並會資助特定的中醫藥服務，包括將來在中醫醫院提供一系列由政府資助的門診和住院服務。

6. 食物及衛生局於2018年5月2日在衛生科轄下成立中醫醫院發展計劃辦事處(發展辦)，專責監督中醫醫院的發展計劃，並推動醫院的規劃、招標和興建工作。

發展辦於同月成立了「中醫醫院籌劃使用者委員會」及「中醫醫院籌劃專家委員會」，分別就中醫醫院的建築規劃及挑選承辦機構的招標事宜提供專業意見。兩個委員會的主要成員均來自中醫中藥發展委員會轄下的中醫藥小組委員會及中藥業小組委員會、醫院管理局、大學和境外專家顧問。

## 中醫醫院的定位

7. 中醫醫院將作為本地中醫旗艦機構，帶領香港中醫藥發展。中醫醫院將作為「轉化者」，推動本地中醫的服務發展、教學及培訓、創新及科研。

8. 中醫醫院的發展包括以下五大重要任務：

### (一) 醫療服務

中醫醫院將並提供以中醫為主的臨床服務。在迎合本地醫療需求的同時，中醫醫院的臨床服務會以病人安全及體驗為先。

### (二) 教學及培訓

中醫醫院將作為香港中醫藥學生及中醫師的臨床培訓平台。中醫醫院將與不同的教育機構及相關團體合作，為中醫、西醫及醫療服務專業人員提供相關培訓機會。

### (三) 科研

中醫醫院將建立國際認可的高標準臨床科研平台，以推廣及進行實證為本的中醫藥研究，從而提升中醫藥業界的科研能力。

### (四) 多方協作

中醫醫院會與香港醫療系統結合，與多方持份者互動協作，並與香港以外的國際及中國內地同儕積極聯繫和交流，建立本地及跨地域的知識及培訓網絡，推動中醫藥發展。

## (五) 創造健康價值

透過進行實證為本的研究，中醫醫院將能協助研發新的中成藥、加強和擴闊現有中成藥的治療效用，及進一步說明中醫治療效用。中醫醫院亦會建立社會教育網絡，向市民大眾推廣中醫藥知識及應用，為中醫創造更高的健康價值。

## 營運模式

9. 中醫醫院將採用公私營合作模式發展。政府將出資興建中醫醫院及以招標方式挑選合適的承辦機構。中標的承辦機構將與政府簽訂服務契約，契約中會訂明清晰的權責、財務安排、表現監督評估及風險分擔機制。及後承辦機構需註冊一所中醫醫院公司(營運者)，作為醫院的持牌人，並受《私營醫療機構條例》(第 633 章)監管。中醫醫院的核心管理團隊將由承辦機構提供，及直接向中醫醫院董事局負責。

10. 中醫醫院營運服務契約包括十年的醫院服務年期，及視乎情況政府可提出不多於五年的延長服務期，另加開院前約三年半的籌備工作及六年的服務後年期。

11. 營運者於服務後年期內，需維持其有效的保險、公司註冊及基本運作，以應對及處理服務年期期間未完全解決或潛在的相關責任。如有問題，承辦機構需承擔最終責任。

## 財務安排

12. 中醫醫院的用地會由政府擁有。除出資建造中醫醫院，政府亦會承擔籌備開院的支出及提供必須的傢俬、儀器及主要的資訊科技系統。

13. 中醫醫院會提供政府資助的指定住院和門診服務，預計佔醫院整體服務的百分之五十至六十五。營運者亦可按市場需要提供適量的市場導向的中醫服務。這個安排既體現政府對市民醫療的承擔，亦留有足夠空間予中醫醫院與私營市場互動。

14. 在按成本計算的原則下，政府將提供恆常性撥款予中醫醫院的資助服務，及經政府審批及同意的培訓及科研項目，確保中醫醫院能持續地發展，並達到推動中醫、中藥發展的長遠目標。除了政府的撥款外，中醫醫院亦可透過提供市場導向的醫療服務、培訓活動、科研項目以及與醫院營運相關的業務，及接受捐款作為其他收入來源。唯營運者必須將中醫醫院業務衍生的收益投放於中醫醫院作日後發展，及不能攤分盈餘予承辦機構。

15. 因承辦機構會派出核心管理團隊，為此中醫醫院會向承辦機構發放管理年費。另一方面，承辦機構需投放有上限財務承擔予中醫醫院。如日後中醫醫院在營運時出現財政赤字，需從該有上限財務承擔支付。承辦機構需於投標文件中建議所需的管理年費及有上限財務承擔的可承擔金額。

## 服務模式

16. 中醫醫院將設 400 床，當中包括 250 張病床、90 張日間病床、40 張兒科病床(包括住院及日間服務)及 20 張設於臨床試驗及研究中心的病床。中醫醫院會設 70 間診症室及 45 間治療室，預計門診量約為每年 31 萬人次。中醫醫院亦會提供社區外展服務。

17. 營運者需在開院的指定年期開展指定服務：

開院年期	服務
第一年	開展門診、日間服務及有限度住院服務
第二年開始	逐步擴展門診、日間服務及住院服務
五年內	啟用臨床試驗及研究中心

18. 中醫醫院將提供純中醫及以中醫為主的臨床服務，並按臨床需要由西醫提供支援。中醫醫院亦會提供中西醫協作服務。

19. 此外，中醫醫院會提供分科的臨床服務；營運者於開院首年必須提供中醫內科、針灸科、骨傷科服務，並在開院後的 5 年內開設中醫婦科、兒科及外科。

20. 中醫醫院將策略性地發展中醫專病項目服務，病種的選擇會以香港市民的醫療需求、中醫的治療特色及優勢、人才的可行性及協作支援作考慮。營運者必須於開院首年提供四項指定的專病項目服務，包括中風後復康、腫瘤復康/舒緩、長期痛症及治未病，亦可於開院後發展其他專病項目。

21. 中醫醫院會設有相關的基礎診斷和治療設施，包括綜合復康部、中藥部、西藥部、內窺鏡設施，中央化驗室、血庫、中央消毒物品供應部、小型手術室、加護病床及負壓隔離病床等。中醫醫院亦會配置放射診斷設施，如 X 光、電腦掃描造影、磁力共振及超聲波檢測。

22. 中醫醫院的醫療服務將由跨專業的醫療團隊協作提供，包括中醫、西醫、護理、中西藥專業及其他專職醫療人員。中醫組和西醫組將以會診模式來提供醫療服務。

## 教學、培訓及科研

23. 作為一所肩負教學與培訓重任的醫院，中醫醫院將作為三所設中醫學院/中醫藥學院本地大學的本科及學士後課程的臨床實習平台。中醫醫院亦將成為中醫師的臨床培訓平台，設置由政府資助的培訓職位，提供註冊後的基礎及進階臨床培訓。此外，中醫醫院將與不同的教育機構及相關團體合作，為中醫、西醫及醫療服務專業人員提供相關培訓機會。

24. 中醫醫院會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確保所有醫護、非醫護的員工均具備足夠的能力及最新的知識與技能，可以持續推動中醫醫院發展。

25. 中醫醫院將推動香港中醫、中藥(包括中成藥)的科研發展，與本地大學(三所設中醫學院/中醫藥學院的本地大學)、本地或內地/海外的教育機構合作，推廣及進行實證為本的臨床科研(中醫及中西醫協作)、中醫理論深化研究及中成藥臨床應用研究。中醫醫院會設有一所能進行第 I 期及 II 期臨床試驗的臨床試驗及研究中心

(20 床)，有助研發新的中成藥及擴闊現有中成藥的治療效用。

## 工作進度及最新進展

26. 政府於 2019 年 9 月 13 日至 12 月 13 日期間接受有興趣營運中醫醫院並合資格的申請者就預審投標資格提交申請。現階段食物及衛生局正審核有關申請，計劃向不多於四名投標資格預審申請者批出預審資格，以邀請其參加承辦將軍澳中醫醫院營運服務的招標。第二階段的招標工作計劃於今年年中進行，我們期望於今年年底評選出合適的非牟利機構作為承辦機構，並於 2021 年上半年批出契約。

27. 在建造及規劃方面，中醫醫院的技術可行性研究已於 2019 年 7 月完成。現階段，食物及衛生局和建築署正積極籌備中醫醫院的設計與建造的招標。我們計劃於 2021-2022 年度向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工程計劃提交審批。按預期進度，預計招標程序將於今年下半年展開。

## 徵詢意見

28. 請委員備悉文件的內容，並提供意見。

食物及衛生局  
二零二零年五月